

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的文件

隨同本文件一併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以供註冊的文件包括：

- (a) [編纂]副本；
- (b) 「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所述各重大合同副本；及
- (c) 「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所述的書面同意書。

展示文件

以下文件的副本於本文件日期起計14日期間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我們的網站 www.asymchem.com 展示：

- (a) 組織章程細則；
- (b)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編製的會計師報告及未經審計[編纂]財務資料報告，報告全文分別載於「附錄一A－會計師報告」及「附錄二－未經審計[編纂]財務資料」；
- (c) 本集團截至2018年、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
- (d) 本公司的中國法律顧問德恒律師事務所就本公司若干方面提出的法律意見；
- (e) 弗若斯特沙利文編製的行業報告；
- (f) 中國公司法、必備條款、特別規定及其非官方英譯本；
- (g) 「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中所指各董事及監事與本公司之間的服務合同；
- (h) 「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中所指的重大合同；及
- (i) 「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中所指的書面同意書。